证券代码:002805 证券简称:丰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9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增值税留抵退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丰元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元锂能”)于近日收到国家税务总局枣庄市台儿庄区税务局下发的《税务事项通知书》(枣庄台儿庄税通(2025)3573号),依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2019年第39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大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实施力度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4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扩大全额退还增值税留抵税额政策行业范围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21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办理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退税有关事项的公告》(2019年第20号),丰元锂能申请的退还留抵税额事项,经税务机关审核,准予退还留抵税额34,099,984.79元。丰元锂能银行账户已收到该笔退税款。

公司控股孙公司山东丰元汇能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元汇能”)于近日收到国家税务总局枣庄市台儿庄区税务局下发的《税务事项通知书》(枣庄台儿庄税通(2025)3566号),依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2019年第39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大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实施力度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4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扩大全额退还增值税留抵税额政策行业范围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21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办理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退税有关事项的公告》(2019年第20号),丰元汇能申请的退还留抵税额事项,经税务机关审核,准予退还留抵税额10,853,028.14元。丰元汇能银行账户已收到该笔退税款。

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上述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的退还将对公司现金流产生积极影响,对公司的资产和损益不产生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税务事项通知书》(枣庄台儿庄税通(2025)3573号)、《税务事项通知书》(枣庄台儿庄税通(2025)3566号);

2、银行账户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601398 证券简称:工商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5-023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赎回境外美元优先股的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于2025年7月23日发布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赎回境外美元优先股的公告》,本行于2020年9月23日在境外发行的29亿美元优先股(简称境外美元优先股)赎回事宜已获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且本行已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简称金融监管总局)的复函,金融监管总局对本行赎回前述境外美元优先股无异议。根据境外美元优先股条款和条件(简称条款和条件),本行拟于2025年9月23日(简称赎回日)以境外美元优先股每股赎回价格(即每股境外美元优先股的清算优先金额(定义见条款和条件)加上自前一付息日(含该日)起至赎回日(不含该日)为止的期间内的已宣派但未支付的股息总额),赎回上述全部境外美元优先股。

赎回款项的支付应当符合条款和条件的规定。上述境外美元优先股的赎回款项将通过Euroclear Bank SA/NV和Clearstream Banking, S.A.或其各自的代持人向于股权登记日(应为付款到期日前一清算系统营业日,即2025年9月22日)结束营业时登记在股东名册的人士支付或按其要求支付。

本行将持续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本行章程及境外美元优先股发行文件的要求,遵循其他必要申请手续来完成境外美元优先股的赎回事宜。

在赎回日赎回及注销现存续的上述境外美元优先股后,本行在境外将不会有任何已发行的美元优先股。据此,本行将向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申请将相关境外美元优先股除牌。

本次赎回的预计时间表如下(如有修改,本行将另行公告):

向境外美元优先股股东发出赎回通告	北京时间 2025年8月15日
赎回日	北京时间 2025年9月23日
境外美元优先股除牌	北京时间 2025年9月24日16:00后

特此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1311 证券简称:骆驼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36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8月26日(星期二)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08月19日(星期二)至08月25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chinacamel.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5年8月22日发布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08月26日15:00-16:00举行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8月26日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刘长来

独立董事:余宏

董事会秘书:余爱华

财务总监:谢燕娥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08月26日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08月19日(星期二)至08月25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chinacamel.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部门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710-3340127

邮箱:ir@chinacamel.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603029 证券简称:天鹅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20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采棉机客户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符合金融机构资信条件且与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的采棉机购机者。

● 本次担保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采棉机用户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6,635.75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40,635.7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5.32%,其中公司实际为采棉机客户按揭贷款提供的担保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0.86%。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促进采棉机业务发展,满足采棉机用户的融资需求,公司拟与银行或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开展业务合作,由金融机构为符合其资信条件的采棉机购机者提供按揭贷款或融资租赁等业务,贷款或租赁期限不超过三年,由公司为采棉机客户融资提供担保。本次担保预计金额不超过25,000万元,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保证金质押、设备回购、差额补足、权益回购等方式。本次担保额度包括对采棉机用户的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的展期、续保,担保额度使用期限为一年。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8月15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采棉机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符合金融机构资信条件的采棉机客户提供不超过25,000万元的融资担保,担保额度使用期限为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及法律文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批准额度和期限内决定担保的具体事宜。

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本次担保预计的被担保人应为符合银行或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资信条件且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的采棉机购机者。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业务开展需要,公司拟为采棉机用户向金融机构办理贷款购机、融资租赁等业务提供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担保事项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实际担保金额、方式及担保期限以最终与金融机构签订的担保相关协议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销售方为客户向金融机构融资购买设备提供担保,系农业机械和大型机械装备行业常见的合作模式。采棉机产品单价较高,对购机者会形成短期资金压力,公司为采棉机用户融资提供担保,能够有效缓解信誉良好且有融资需求的购机者资金紧缺问题。同时,有利于促进公司采棉机产品的销售,实现公司资金回笼,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2、公司建立了严格的风险管控措施,控制担保风险。(1)严格把控被担保人的资质,同时借助金融机构的资信调查、风险预警机制、司法执行优势和征信评价体系,降低业务风险。(2)对被担保人的偿债能力进行持续追踪。做好担保登记台账管理,与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和沟通,定期更新偿付信息。公司业务人员定期对被担保人进行售后回访,及时了解其生产经营变化情况。(3)若发生逾期情形,公司将积极协助金融机构进行催收;适时对其所购的采棉机利用随机配置的GPS装置采取锁机处理并终止提供服务,同时配合金融机构采取相关法律手段。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采棉机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主要为满足采棉机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完善公司的销售模式,加速资金回笼,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上述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本次担保预计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7.88%。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40,635.7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5.32%,其中,公司为采棉机用户按揭销售业务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6,635.7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0.86%;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金额为4,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46%。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七、风险提示

(一)上述担保额度仅为预计最高担保额度,最终以实际业务发生为准,不构成公司对采棉机产品的销售预测和承诺。

(二)虽然公司及金融机构对购机者进行了严格的资信审查,并制定了严格的风险防控措施,但仍不能排除未来存在部分购机者无法按期履约进而导致公司承担担保责任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603029 证券简称:天鹅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21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9月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9月1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南市天桥区大魏庄东路99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9月1日

至2025年9月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为采棉机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029	天鹅股份	2025/8/25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及参会;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或身份证明)进行登记及参会。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相应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及前述相关对应证件进行登记及参会。

(二)登记办法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以2025年8月29日16:00时前公司收到传真或信件为准),现场会议登记时间:2025年8月29日上午9:00-12:00,下午13:30-16:00。

(三)登记地点山东省济南市天桥区大魏庄东路99号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三楼证券部。

六、其他事项

(一)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食宿、交通费自理。

(二)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吴维众、王伟静

联系电话:0531-58675810

联系传真:0531-58675810

邮箱:swan@sdmj.com.cn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天桥区大魏庄东路99号

邮编:250032

特此公告。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9月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为采棉机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029 证券简称:天鹅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18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8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与材料于2025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人数5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新亭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采棉机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为采棉机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告编号:临2025-020)。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5-021)。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603029 证券简称:天鹅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19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8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形式召开,会议通知与材料已于2025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蒋庆增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监事陈燕女士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采棉机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为采棉机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告编号:临2025-020)。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603268 证券简称:*ST松发 公告编号:2025临-085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公司签订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履行审议程序:本次签署的相关合同系日常经营性合同,公司与交易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所涉及的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公司本次签署日常交易相关合同无需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 风险提示:合同各方均有履约能力,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宏观政策、市场环境等不可预计因素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公司恒力造船(大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力造船”)于近日签署生效2份原材料采购框架合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合同主要条款

1、合同标的:船用钢板

2、签约对方:沈阳鞍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沈阳宝钢东北贸易有限公司

3、合同金额:预估总金额约33.71亿元

4、合同生效条件及履约期限:经双方授权代表共同签署并盖章后生效

5、付款方式:电汇

6、供货方式及订单确认:在框架合同有效期内,以买方根据项目需求采购计划向卖方发出的订单为准。

二、对公司的影响

合同的履行对公司本年度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和净利润等不存在重大影响。本次签署的相关合同系日常经营性合同,公司与交易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所涉及的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合同的签订和履行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三、履行审议程序情况

本次签署的相关合同系日常经营性合同,公司与交易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所涉及的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之规定,公司本次签署日常交易相关合同无需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四、风险提示

合同各方均有履约能力,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宏观政策、市场环境等不可预计因素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000423 证券简称:东阿阿胶 公告编号:2025-44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会议时间:2025年8月22日(星期五)15:30-17:00

2. 召开方式:现场交流,会前14:30-15:10将开展现场体验等活动。

3. 会议地点:济南喜来登酒店会议室(济南市历下区龙奥北路8号)

4. 参会报名:投资者可于2025年8月20日(星期三)18:00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qEuuYEPszK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程序码,办理预约报名等手续。名额有限,报满为止。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5年8月22日,披露《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及发展战略等情况,拟定于2025年8月22日下午,举办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具体内容如下:

一、时间、地点和方式

1. 会议时间:2025年8月22日(星期五)15:30-17:00

2. 会议地点:济南喜来登酒店会议室

3. 召开方式:现场交流,会前14:30-15:10将开展互动体验等活动,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二、出席人员

董事、总裁 孙金妮女士,独立董事 文光伟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裁、财务总监 丁红岩先生。

三、参与方式

1. 预约报名。由于场地限制等原因,此次参会名额有限,请拟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于2025年8月20日(星期三)18:00前通过网址https://eseb.cn/1qEuuYEPszK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程序码进行预约登记,以便做好相关安排。

预约报名时,需提交的资料:

(1)个人投资者,请上传本人身份证,并填写有关信息资料;

(2)机构投资者,请上传名片或相关证明照片,并填写有关信息资料;

(3)个人及机构投资者,均需签署电子承诺函。

公司将对上述文件进行查验并存档,以备监管机构查阅。

预约报名成功的投资者,将收到短信通知。届时,可于2025年8月22日下午互动体验活动前30分钟到达,凭短信通知并履行现场登记手续后,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2. 问题征集。为提高工作效率,投资者可在预约报名时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四、联系方式及其他

1. 联系电话:0531-88800423;

2. 电子邮箱:deejdb@dongeejiao.com。

特此公告。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786 证券简称:北新建材 公告编号:2025-043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并征集问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于2025年8月1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站(网址:http://www.cninfo.com.cn)披露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和《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情况,公司将举行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的时间、方式及公司出席人员

1、时间:2025年8月22日(星期五)15:00至16:00。

2、召开方式:现场交流+视频直播+网络文字互动

3、召开平台:进门平台(手机端:“进门”APP 或“进门平台”小程序;电脑端:https://s.comein.cn/riwpa36c)。

4、公司出席人员: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管理先生,独立董事王竞达女士,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畅女士、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王佳传先生(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二、投资者参加方式

本次业绩说明会在进门平台以现场交流+视频直播+网络文字互动方式举行,本次业绩说明会为申请参会模式,请在2025年8月21日15:00前使用“进门”App或微信扫描以下二维码并点击“申请参会”进行报名:

(业绩说明会参会专用二维码)

投资者报名审核通过后,在会议召开当日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会:

1、手机端

(1)登录“进门”APP 或“进门平台”小程序,搜索“000786”或“北新建材”进入“北新建材(000786)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2)使用“进门”App或微信扫描上方参会专用二维码。

2、电脑端

点击链接https://s.comein.cn/riwpa36c

三、投资者问题征集

为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征 集问题,投资者可于2025年8月20日17:00前将关注的问题发送至公司邮箱:bnbm@bnbm.com.cn。在信息披露规定允许的范围内,公司将在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此次活动交流期间,投资者仍可通过进门平台活动页面进行线上文字互动。

四、联系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

电 话:010-57868786

邮 箱:bnbm@bnbm.com.cn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5日

股票代码:600399 股票简称:抚顺特钢 编号:2025-033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锦程沙洲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要约收购公司股份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公告为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锦程沙洲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程沙洲”或“收购人”)要约收购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抚顺特钢”、“上市公司”或“公司”)股份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 预受要约申报代码:770001

● 申报简称:抚钢收购

● 要约收购价格:5.60元/股

● 要约收购有效期:2025年8月12日至2025年9月10日,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届满前最后三个交易日,即2025年9月8日、2025年9月9日、2025年9月10日,预受股东不得撤回其对要约的接受。

公司于2025年8月7日披露了《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锦程沙洲向除锦程沙洲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外公司全体股东持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发出部分要约,要约收购股份数量为98,60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要约收购的价格为5.60元/股。公司现就本次要约收购的有关情况做如下提示:

一、本次要约收购的基本情况

1、被收购公司名称: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2、被收购公司股票简称:抚顺特钢

3、被收购公司股票代码:600399

4、收购股份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5、预定收购的股份数量:98,605,000股

6、预定收购股份占抚顺特钢总股本比例:5.00%

7、支付方式:现金

8、要约收购价格:5.60元/股

9、要约价格的计算基础: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提示性公告日前30个交易日内,抚顺特钢股票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为5.36元/股。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提示性公告日前6个月内,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未买入抚顺特钢股票。经综合考虑,收购人确定要约价格为5.60元/股,不低于本次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提示性公告日前30个交易日内上市公司股票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亦不低于本次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提示性公告日前6个月内收购人取得该种股票所支付的最高价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

10、要约收购有效期:2025年8月12日至2025年9月10日

二、本次要约收购的目的

基于自身发展战略以及对上市公司价值及其未来发展前景的认同,收购人拟通过本次要约收购进一步提升对上市公司的持股比例,巩固上市公司控制权,增强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稳定性。本次要约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内部制度的要求,履行作为股东的权利及义务,规范管理运作上市公司,同时将利用自身资源为上市公司引进更多的战略及业务资源,助力上市公司积极把握特殊钢和合金材料市场快速发展的重要机遇,促进上市公司长期、健康发展,为全体股东带来良好回报。

本次要约收购不以终止上市公司上市地位为目的,本次要约收购后上市公司的股权分布将仍然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上市条件。

本次要约收购类型为主动要约,并非履行法定要约收购义务。

三、本次要约收购资金的有关情况

基于要约价格为5.60元/股、拟收购数量为98,605,000股的前提,本次要约收购所需最高资金总额为552,188,000.00元。

作为本次要约的收购人,锦程沙洲已将覆盖要约收购所需最高资金总额的银行保函提交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作为本次要约收购的履约保证。要约收购期限届满,收购人将根据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临时保管的预受要约的股份数量确认收购结果,并按照要约条件履行收购要约。

本次要约收购所需资金将来源于收购人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不存在收购资金直接或间接来源于上市公司的情形,亦不存在利用本次收购的股份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质押取得融资的情形。收购人已就履行要约收购义务所需资金进行了稳妥安排,具备完成本次要约收购的履约能力。

四、本次要约收购的有效期限

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共计30个自然日,要约收购期限自2025年8月12日起至2025年9月10日止。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届满前最后三个交易日,即2025年9月8日、2025年9月9日、2025年9月10日,预受股东不得撤回其对要约的接受。

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投资者可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查询截至前一交易日的预受要约股份的数量以及撤回预受要约的股份数量。

五、受要约人预受要约的方式和程序

1、申报代码:770001

2、申报价格:5.60元/股

3、申报数量限制

股东申报预受要约股份数量的上限为其股东账户中持有的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或其他权利限制情形的股票数量,超出部分无效。被质押、司法冻结或存在其他权利限制情形的部分不得申报预受要约。

4、申报预受要约

股东申请预受要约的,应当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每个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内,通过其股份托管的证券公司营业部办理要约收购中相关股份预受要约事宜,证券公司营业部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办理有关申报手续。申报指令的内容应当包括:证券代码、会员席位号、证券账户号码、合同序号、预受数量、申报代码。要约收购期限内(包括股票停牌期间),上市公司股东可办理有关预受要约的申报手续。

5、预受要约股票的卖出

已申报预受要约的股份当日可以申报卖出,卖出申报未成交部分仍计入预受要约申报。已申报预受要约的股份应避免再申报卖出,已申报卖出的股份应避免再申报预受要约,否则会造成相关卖出股份在其交收日卖空。流通股股东在申报预受要约同一日对同一笔股份所进行的非交易委托申报,其处理的先后顺序为:质押、预受要约、转托管。

6、预受要约的确认

预受要约或撤回预受要约申报经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确认后次一交易日生效。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对确认的预受要约股份进行临时保管。经确认的预受要约股票不得进行转托管或质押。

7、收购要约变更

要约收购期限内,如收购要约发生变更,原预受申报不再有效,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自动解除相应股份的临时保管;股东如接受变更后的收购要约,须重新申报。

8、竞争要约

出现竞争要约时,预受要约股东就初始要约预受的股份进行再次预受之前应当撤回原预受要约。

9、司法冻结

要约收购期限内,预受要约的股份被司法冻结的,证券公司应当在协助执行股份冻结前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撤回相应股份的预受要约申报。

10、预受要约情况公告

要约收购期限内的每个交易日开市前,收购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告上一交易日的预受要约以及撤回预受的有关情况。

11、余股处理

要约收购期届满后,若预受要约股份的数量不高于98,605,000股(占抚顺特钢股份总数的5%),则收购人按照收购要约约定的条件购买被股东预受的股份;若预受要约股份的数量超过98,605,000股(占抚顺特钢股份总数的5%),收购人按照同等比例收购预受要约的股份。计算公式如下:收购人从每个预受要约股东处购买的股份数量=该股东预受要约的股份数×(98,605,000股÷要约期间所有股东预受要约的股份总数)。

收购人从每个预受要约的股东处购买的股份不足一股的余股的处理将按照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权益分派中零碎股的处理办法处理。

12、要约收购的资金划转

要约收购期限届满后,收购人将含相关税费的收购资金足额存入其在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结算备付金账户,然后通知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将该款项由其结算备付金账户划入收购证券资金结算账户。

13、要约收购的股份划转

要约收购期限届满后,收购人将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法律部申请办理股份转让确认手续,并提供相关材料。上海证券交易所法律部完成对预受要约的股份的转让确认手续后,收购人将凭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股份转让确认书到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手续。

14、收购结果公告

收购人将在预受要约股份过户手续和资金结算手续办理完成后,按相关规定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部提交上市公司收购情况的书面报告,并就收购情况作出公告。

六、受要约人撤回预受要约的方式和程序

1、撤回预受要约

预受要约股份申请撤回预受要约的,应当在收购要约有效期的每个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内,通过其股份托管的证券公司营业部办理要约收购中相关股份撤回预受要约事宜,证券公司营业部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办理有关申报手续。申报指令的内容应当包括:证券代码、会员席位号、证券账户号码、合同序号、撤回数量、申报代码。要约收购期限内(包括股票停牌期间),上市公司股东可办理有关撤回预受要约的申报手续。撤回预受要约申报当日可以撤销。

2、撤回预受要约情况公告

要约收购期限内的每个交易日开市前,收购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告上一交易日的撤回预受要约的情况。

3、撤回预受要约的确认

撤回预受要约申报经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确认后次一交易日生效。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撤回预受要约的股份解除临时保管。在要约收购期限届满3个交易日前,预受股东可以委托证券公司办理撤回预受要约的手续,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根据预受要约股东的撤回申请解除对预受要约股票的临时保管。在要约收购期限届满前3个交易日内,预受股东不得撤回其对要约的接受。

4、竞争要约

出现竞争要约时,预受要约股东就初始要约预受的股份进行再次预受之前应当撤回原预受要约。

5、权利限制

要约收购期限内预受要约的股份被质押、司法冻结或设定其他权利限制情形的,证券公司应当在协助执行股份被设定其他权利前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撤回相应股份的预受申报。

6、撤回预受要约的限制

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内最后三个交易日,预受的要约不可撤回。

七、预受要约情况

截至2025年8月14日,本次要约收购预受要约股份总数为36,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